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通知

重要內容提示：

- 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期：2024年6月26日。
- 本次大會所採用的網絡投票系統：上海證券交易所股東大會網絡投票系統。

茲通告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4年6月26日(星期三)下午3時正召開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會議召集人為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會議地點在中國江蘇省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現將有關事項通知如下：

(一) 召開會議的基本情況

(一) 股東大會類型和屆次：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

(二) 股東大會召集人：董事會

(三) 投票方式：現場投票方式及網絡投票方式(適用於本公司的A股股東)

(四) 現場會議召開的日期、時間和地點

- 日期及時間：2024年6月26日下午3時正
- 地點：中國江蘇省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

(五) 網絡投票的系統、起止日期和投票時間

網絡投票系統：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東大會網絡投票系統

網絡投票起止時間： 2024年6月26日至2024年6月26日

網絡投票時段： 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網絡投票平台的投票時間為年度股東大會召開當日的交易時間段，即上午9:15—上午9:25，上午9:30—上午11:30，下午1:00—下午3:00

通過互聯網平台的投票時間為年度股東大會召開當日的上午9:15—下午3:00

(六) 融資融券、轉融通業務[#]、約定購回業務賬戶和滬股通投資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資融券、轉融通業務、約定購回業務賬戶以及滬股通投資者的投票，應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規範運作》等有關規定執行。

(七) 涉及公開徵集股東投票權

不適用

[#] 指《轉融通業務監督管理試行辦法》所界定的融資融券、轉融通業務

(二) 會議審議事項

非累積投票議案

以下議案將以普通決議案審議：

1. 批准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工作報告；
2. 批准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監事會工作報告；
3. 批准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及審計報告；
4. 批准本公司2023年財務決算報告；
5. 批准本公司2024年財務預算報告；
6. 批准2023年度末期利潤分配預案：本公司擬向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47元(含稅)；
7. 批准聘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2024年度財務報告審計師及內部控制審計師，批准其薪酬為人民幣3,460,000元(其中財務審計費用人民幣250萬元、內控審計費用人民幣96萬元)(以下簡稱「**聘任審計師**」)；
8. 批准本公司註冊發行規模不超過人民幣40億元的中期票據，在註冊有效期內一次或分期發行；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人士全權辦理與本次擬註冊、發行中期票據相關的全部事宜；授權有效期限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註冊有效期截止之日(以下簡稱「**發行中期票據**」)；
9. 批准本公司註冊發行規模不超過人民幣40億元的超短期融資券，在註冊有效期內一次或分期發行；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人士全權辦理與本次擬註冊、發行超短期融資券相關的全部事宜；授權有效期限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註冊有效期截止之日(以下簡稱「**發行超短期融資券**」)；

10. 批准繼續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年度責任險，投保費用不超過港幣60萬元(以下簡稱「**購買年度責任險**」)；
11. 批准第十一屆董事會及監事會的董監事任期內薪酬標準(以下簡稱「**董監事薪酬標準**」)，具體標準如下：

(1) 董事薪酬

- (a) 在公司兼任高管職務的執行董事，其薪酬標準按其所任高管職務由董事會決定，所兼任的執行董事職務不再另計薪酬。董事長領取年薪，按照基本薪酬加績效薪酬等構成；
- (b) 境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擬定薪酬為稅前12.2萬元／年；境外獨立非執行董事擬定薪酬為稅後30萬元／年(港幣)；
- (c) 境外非執行董事薪酬擬定稅後30萬元／年(港幣)，境內非執行董事均不在本公司領取董事薪酬。

(2) 監事薪酬

- (a) 未在公司擔任其他職務的3名監事，不在本公司領取董事薪酬。
- (b) 本公司2名職工監事，按其本職崗位薪酬標準取薪，不再額外領取監事薪酬。

以下決議案應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審議：

12. 批准下列決議案(以下簡稱「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並修改相關公司章程」)：

- (1) 一般及無條件授權董事會配發、發行及處理A股及／或H股或可轉換成該等股份的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可認購公司A股或H股的類似權利(以下簡稱「類似權利」)，及決定配發、發行及處理新股或類似權利的條款及條件，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條款：
 - (a) 擬發行的新股的類別及數目；
 - (b) 新股的定價方式及／或發行價格(包括價格區間)；
 - (c) 開始及結束發行的日期；
 - (d) 向現有股東發行的新股的類別及數目；及
 - (e) 作出或授予可能需要行使該等權利的售股建議、協議、購股選擇權、轉股權或其他相關權利。
- (2) 董事會根據前述第(1)段所述一般性授權決定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論是否根據購股選擇權或以其他方式)的A股股份或H股股份的數量(不包括以公積金轉增股本的方式發行的股份)分別不得超過公司於本議案獲得2023年度股東大會通過時該類已發行的A股股份或H股股份數量的20%。
- (3) 如董事會已於本議案第(5)段所述授權有效期內決定配發、發行及處理A股及／或H股或類似權利，且公司亦在授權有效期內取得監管部門的相關批准、許可或登記(如適用)，則公司董事會可在該等批准、許可或登記確認之有效期內完成相關配發、發行及處理等工作。

- (4) 授權董事會根據適用法律(包括但不限於中國公司法、證券法)、公司章程、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取得所有相關政府部門及/或監管機構(包括但不限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批准(如適用)，行使一般性授權。
- (5) 一般性授權的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通過之日起至下列最早的日期止：
- (a) 公司2024年年度股東大會結束之日；或
- (b) 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議案所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性授權之日。
- (6) 授權董事會批准、簽訂及作出或促使簽訂及作出其認為與根據上文所述行使一般性授權而配發、發行及處理任何與新股股份有關的所有文件、契約及事宜、辦理必要手續、採取其他必要的行動。
- (7) 授權董事會在新股配發時及發行完成後，根據公司新股配發及發行的方式、種類、數目和新股配發及發行完成時公司股權結構的實際情況，增加公司註冊資本並對公司章程做出適當及必要的修訂。

就本決議案而言：「一般性授權」指授權董事會決定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日已發行A股股份或H股股份各自數量的20%的A股或H股或可轉換成該等股份的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可認購公司A股或H股的類似權利

累積投票議案

以下議案將以普通決議案審議：

13. 關於選舉董事的議案(應選董事(8)人)：

- 13.1 選舉陳雲江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陳先生簽訂委聘書，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止。
- 13.2 選舉王穎健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王先生簽訂委聘書，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止。
- 13.3 選舉周宏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周先生簽訂委聘書，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止。
- 13.4 選舉汪鋒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執行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汪先生簽訂董事委聘合同，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止。
- 13.5 選舉張新宇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執行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張先生簽訂董事委聘合同，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止。

- 13.6 選舉吳新華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吳先生簽訂委聘書，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止。
- 13.7 選舉周煒女士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周女士簽訂委聘書，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止。
- 13.8 選舉馬忠禮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馬先生簽訂委聘書，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止，年酬金為港幣30萬元(稅後)。
14. 關於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應選獨立非執行董事(5)人)：
- 14.1 選舉徐光華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徐先生簽訂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合同，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止，年酬金為人民幣12.2萬元(稅前)。
- 14.2 選舉葛揚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葛先生簽訂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合同，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止，年酬金為人民幣12.2萬元(稅前)。

- 14.3 選舉顧朝陽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顧先生簽訂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合同，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止，年酬金為港幣30萬元(稅後)。
- 14.4 選舉譚世俊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譚先生簽訂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合同，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止，年酬金為人民幣12.2萬元(稅前)。
- 14.5 選舉孫立軍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孫先生簽訂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合同，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止，年酬金為人民幣12.2萬元(稅前)。
15. 關於選舉監事的議案(應選監事(3)人)：
- 15.1 選舉楊世威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監事會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楊先生簽訂委聘書，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止。
- 15.2 選舉周莉莉女士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監事會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周女士簽訂委聘書，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止。

15.3 選舉潘燁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監事會監事，並批准本公司與潘先生簽訂委聘書，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止。

註：

(1) 各議案已披露的時間和披露媒體

有關上述發行超短期融資券及發行中期票據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4年3月29日刊發的《第十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決議公告》。H股股東，亦請參閱本公司2024年6月3日通函。

有關上述選舉董事、選舉獨立董事、選舉監事、董監事任期內薪酬標準議案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4年5月24日刊發的《第十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決議公告》。H股股東，亦請參閱本公司2024年6月3日通函。

就其他決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董事會的2024年3月29日決議公告。上述公告及資料已於2024年3月29日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刊登，及在本公司網頁(www.jsexpressway.com)、聯交所網頁(www.hkexnews.hk)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www.sse.com.cn)上披露。H股股東亦可參閱本公司2024年6月3日的通函。

(2) 特別決議議案：12

(3) 對中小投資者單獨計票的議案：6、7、11、13、14、15

(4) 涉及關連股東迴避表決的議案：無

應迴避表決的關連股東名稱：無

(5) 涉及優先股股東參與表決的議案：無

(三) 年度股東大會投票注意事項

- (一) 本公司股東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股東大會網絡投票系統行使表決權的，既可以登陸交易系統投票平台(通過指定交易的證券公司交易終端)進行投票，也可以登陸互聯網投票平台(網址：vote.sseinfo.com)進行投票。首次登陸互聯網投票平台進行投票的，投資者需要完成股東身份認證。具體操作請見互聯網投票平台網站說明。
- (二) 本公司股東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股東大會網絡投票系統行使表決權，如果其擁有多個股東賬戶，可以使用持有本公司股票的任一股東賬戶參加網絡投票。投票後，視為其全部股東賬戶下的相同類別普通股或相同品種優先股均已分別投出同一意見的表決票。
- (三) 本公司股東所投選舉票數超過其擁有的選舉票數的，或者在差額選舉中投票超過應選人數的，其對該項議案所投的選舉票視為無效投票。
- (四) 同一表決權通過現場、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絡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複進行表決的，以第一次投票結果為準。
- (五) 股東對所有議案均表決完畢才能提交。

(四) 出席會議並表決的資格

(一) 2024年6月18日下午收市後，登記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或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草場門營業部(原江蘇證券登記公司)的本公司A股股東(具體情況詳見下表)；2024年6月18日下午4:30，登記在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H股股東，在履行必要的登記手續後，均有權參加年度股東大會；並可以以書面形式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和參加表決。該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東。

股份類別	股票代碼	股票簡稱	股權登記日
A 股	600377	寧滬高速	2024年6月18日

(二) 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三) 本公司聘請的律師；及

(四) 其他人員：本公司審計師及董事會邀請的其他人員。

(五) 出席會議登記辦法

(1) 凡持有本公司股份，並於2024年6月18日下午收市後，登記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或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草場門營業部(原江蘇證券登記公司)的股東，及於2024年6月18日下午4:30，登記在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H股股東，均有權參加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但應填寫本公司之回執並於**2024年6月23日(星期日)前**寄回本公司。詳見回執。

- (2) 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6日至2024年6月26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持有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有權參加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須於**2024年6月5日(星期三)下午4:30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交回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3) 凡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有權表決的股東均可委託股東代理人(不論該人士是否股東)出席及投票。股東(或其代理人)將享有每股一票的表決權。填妥及交回授權委託書後，股東(或其代理人)可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惟該投票代理人所獲的授權將被視為已被股東撤回。國內股東(或其代理人)參加會議時請攜同股東賬戶號碼出席，就仍未更換股東賬戶的法人股東而言，與會時請出示股權確認書。
- (4)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託投票代理人，由股東簽署或由股東的授權代表簽署。如該委託書由股東的授權代表簽署，則該授權委託書必須經過公證手續。經過公證的授權委託書和投票代理委託書須在年度股東大會舉行不少於24小時(即香港/北京時間2024年6月25日(星期二)下午3時)前交回本公司或(就H股股東)交回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六) 其他事項

- (1) 年度股東大會會期半天。參會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往返、食宿及其他有關費用自理。
- (2) 聯繫地址：中國江蘇省南京仙林大道6號董事會秘書室

郵政編碼：210049

電話：(86)25-8436 2700轉301315或(86) 25-8446 4303 (直線)

傳真：(86)25-8420 7788
- (3) 所有決議以投票方式表決。
- (4) A股股東進行網絡投票期間，如投票系統因遇到突發重大事件而受到影響，則年度股東大會的進程按當日通知進行。
- (5) 本公司於2024年6月3日刊發之通函附奉適用於H股股東年度股東大會之投票代表委任表格及回執。

承董事會命
陳雲江
董事長

中國 • 南京，2024年6月3日